

证券代码：601788 股票简称：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11

H 股代码：6178 H 股简称：光大证券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086 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 4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5.12 亿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086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4,610,787,639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00,731,537.59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（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）总额 918,007,818.92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.02%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34.40%。

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，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，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。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周（包括股东大会当日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说明

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，具体指标如下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918,007,818.92	1,292,403,775.21	968,265,404.19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-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,058,464,452.01	4,271,152,276.46	3,189,072,446.37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4,511,557,630.9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,178,676,998.3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3,506,229,724.95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3,178,676,998.32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90.66%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。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，有关本次H股股息派发的记录日、暂停股东过户登记期间以及A股股息派发的股权登记日、具体发放日等事宜，公司将另行通知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8日